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南京市江宁区醴泉路 118 号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名，实到独立董事 3 名，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李力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集人和主持人。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业务，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经表决，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徐永模  _____

2024年4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李 力 

2024年4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 平  _____

2024年4月25日